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及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公司上一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揭示的风险因素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9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10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6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7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7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8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9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9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9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0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0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0
四、 资产情况.....	21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3
六、 负债情况.....	23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5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5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5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6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6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6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6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27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7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8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9
财务报表.....	31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1

释义

发行人/公司/中关村担保	指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股东、中关村金服	指	北京中关村科技创业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12 月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中关村担保
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Zhongguancun Sci-tech Financing Guaranty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杨荣兰
注册资本（万元）	496,300
实缴资本（万元）	496,300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 2 号院 7 号楼 4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 2 号院 7 号楼 4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1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zgc-db.com.cn
电子信箱	zgcrzdb@zgc-db.com.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麻占华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总经理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 2 号院 7 号楼 4 层
电话	010-83453192、83453197
传真	010-83453188
电子信箱	lihong@zgc-db.com.cn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北京中关村科技创业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北京市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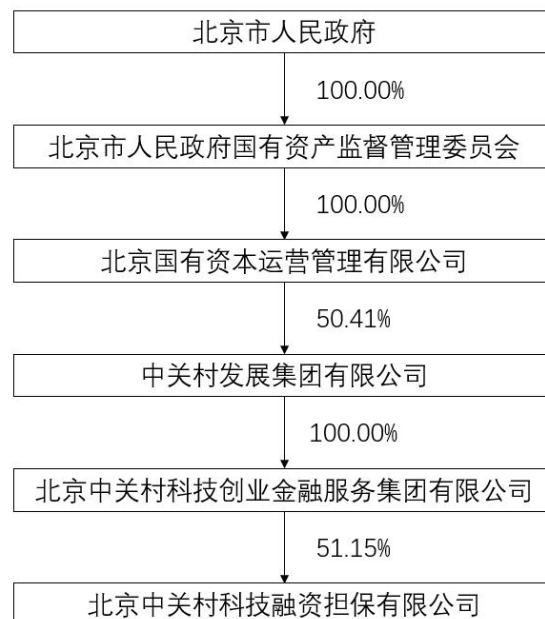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51.15%，无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50%以上，无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谷京晶	董事	就任	2024-12-31	2025-3-13
董事	张建兰	董事	离任	2024-12-31	2025-3-13
高级管理人员	麻占华	总经理	就任	2024-12-31	2025-3-13
高级管理人员	杨国梁	总经理	离任	2024-12-31	2025-3-13
董事	张传玉	董事	就任	2024-4-28	2024-8-19
董事	刘亚凡	董事	离任	2024-4-28	2024-8-19
董事	李永鑫	董事	就任	2024-6-20	2024-8-19
董事	娄毅翔	董事	离任	2024-6-20	2024-8-19
董事	侯瑞春	董事	就任	2024-6-20	2024-8-19
董事	张鑫	董事	离任	2024-6-20	2024-8-19
高级管理人员	黄传新	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24-4-28	2024-8-19
高级管理人员	李永鑫	财务负责人	就任	2024-4-28	2024-8-19
高级管理人员	黄传新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4-28	-
高级管理人员	李永鑫	副总经理	就任	2024-4-28	-
高级管理人员	顾晶晶	副总经理	就任	2024-4-28	-

高级管理人员	滕甫	副总经理	就任	2024-4-28	-
--------	----	------	----	-----------	---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7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36.84%。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杨荣兰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杨荣兰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麻占华、李永鑫、张书清、杨国梁、王建功、李玉春、俞静、侯瑞春、张传玉、宋杰、谷京晶、李志华

发行人的监事：黄巍、张霜斗、李晨、陈鹏、魏磊

发行人的总经理：麻占华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李永鑫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顾晶晶、滕甫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业务范围	融资性担保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及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债券担保，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投资。
主要服务	发行人主要为中关村示范区内中小科技型企业提供融资担保服务，在保证现有业务品种稳定发展的同时，不断探索新的业务品种。发行人现有业务主要分为融资性担保和非融资性担保两类。
经营模式	发行人是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于 1999 年 12 月 16 日成立的拥有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的专业担保机构。发行人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通过信用担保服务科技及现代服务业中小微企业，服务中关村示范区发展，缓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通过专业化管理和市场化运作，高效运营担保资源，解决了数千家小微企业“首贷难”问题。公司开展各类担保业务，目前主要业务方向主要是聚焦科创、小微企业，已形成包括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工程保证担保、信用证担保、债券担保等融资担保和非融资担保的多元产品体系。成立以来，担保公司一直坚持服务科技及现代服务业中小微企业的定位，积极对接中关村示范区产业、科技金融等扶持政策，逐步建立了专精特新企业、育英计划、瞪羚计划、展翼计划等覆盖不同发展阶段、不同行业企业的专项担保通道，形成了融资担保与非融资担保相结合的多元化产品服务体系。紧密结合北京市“高精尖”产业结构调整，明确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代表的科技创新领域为公司重点服务领域。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行业地位	1、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及周期性特点 蓬勃发展的中小微企业已经成为中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中小微企业对中国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做出了巨大的贡献。由于达不到相关金融机构贷款和融资的基本条件，中小微企业的融资需求通常得不到满足，企业发展所需的资金支持渠道相对于大型企业要窄的多。中小企业融资渠道少且融资困难，这就为担保行业带来了较大的发展机遇。 目前融资性担保行业监管体系由部际联席会议及各省金融工作办公室组成。2009 年 4 月 20 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同意建立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部际联席会议制度的批复》（国函【2009】50 号），同意建立由银监会牵头的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部际联席会议制度，组成单位包括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务部、人民银行、工商总局、法制办、银监会，主要职责为“在国务院领导下，研究制订促进融资性担保业务发展的政策措施，拟订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督管理制度，协调相关部门共同解决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中的重大问题，指导地方人民政府对融资性担保业务进行监管和风险处置，办理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事项。”2010 年 3 月 8 日，经国务院批准，中国银监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务部、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工商总局联合发布《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2010 年第 3 号），规定了监管部门为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负责监督管理本地区融资性担保公司的部门。2017 年 8 月国务院出台了《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对融资担保行业设立、变更、经营规则、监督管理等多方面进行了严格的规定，行业监管进一步完善。 担保行业上游是以银行为代表的贷款金融机构等资金提供方，下游是广大具有融资需求的中小企业，担保公司介于中小企业和银行之间，功能是提供信用增级，分担信用风险，本质是一种把信誉证明和资产责任证明结合在一起的信用中介服务活动。担保机构作为信贷过程中不可或缺的一环积极参与放贷过程和风险控制，克服和减少了银行贷款过程中面临的信息不对称及道德风险等问题，使得中小微企业顺利获得融资支持，建立中小企业担保体系已经成为各国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行做法。国外担保行业经过 170 余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相对较为成熟的业务体系和相应的制度规范，而我国的担保行业则是在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的过程中，伴随着我国金融改革和国家产业政策调整而发展起来的。虽然只有 30 年的发展历程，但是随着中国市场经济体制的完善和发展，对担保功能的需求迅速增长，中国担保行业快速成长，正在成为一个新兴的、初显活力的重要行业。中央到地方均不断出台政策支持担保行业发展，更好的支持中小企业特别是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其中《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15〕458 号）使用专项资金运用业务补助、增量业务奖励、资本投入、代偿补偿、创新奖励等方式，对担保机构、再担保机构给予支持，鼓励担保机构开展中小企业贷款担保业务。担保是帮助缺抵押、缺信用的中小微企业跨过首次贷款门槛、解决贷款有无问题的重要一环，对增加中小微企业信用、扩大中小微企业融资机会具有重要意义，是中小微企业融资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重要手段，自 2018 年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就决定实施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降费奖补政策，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印发《关于对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实施降费奖补政策的通知》；2020 年 3 月 27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充分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作用为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融资增信的通知》。担保行业坚持以国家产业政策为导向，积极为中小微企业架设融资金桥，把信用担保作为公共财政职能的延伸，支持地方经济发展，
-----------------------------	--

充分发挥担保体系的放大功能、乘数效应和杠杆作用，为中小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的金融生态环境。

行业竞争情况上，一是监管的趋严使得行业壁垒不断提高。从此前的《暂行办法》到《监督管理条例》、《监督管理条例补充管理规定》，均对从事融资担保业务进行了严格的规定，对实质经营融资担保业务的机构实行牌照管理。同时，监管机构对担保公司的准备金计提、三类资产的比例、业务集中度都提出更严格的要求，明确将各项业务指标纳入监管。此外，监管机构还关注担保公司的股东出资能力、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水平，这对行业内的公司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提高行业门槛的同时也增强了现有企业的竞争力。二是风险控制能力和行业经验使现有企业竞争优势进一步增强。担保行业是一个专业性很强的行业，担保公司需应对来自被担保企业、金融机构、自身管理以及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和监管部门等各方面的风险，这就要求担保公司自身具备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制度、高效的风险应对和处理机制以及专业的管理团队。稳定且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是风险管理的关键，也是公司长期稳定运行的基础。

2、公司的竞争优势及行业地位：

（1）定位服务科技及现代服务业中小微企业

发行人作为国有专业担保机构，是中关村发展集团体系内重要成员之一，同时也是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内专项融资担保优惠政策的执行机构。发行人始终坚持政策性定位，积极对接中关村示范区产业、科技金融等扶持政策，逐步建立了专精特新企业、育英计划、瞪羚计划、展翼计划、金种子工程等覆盖不同发展阶段、不同行业企业的专项担保通道。坚持服务科技及现代服务业中小微企业，积极响应“支农支小”政策要求，业务资源逐步向小微企业倾斜，客户结构向“小微小额”全面下沉。近年来，发行人持续加大创新产品的开发和推广力度，针对小微客户群体需求，专门为不同类型不同阶段的小微企业量身打造对应的融资担保创新产品，包括“小微保”、“创业保”、“普惠保”等小微普惠服务产品；同时，根据中小企业实际经营状况和融资需求提供多样化、个性化的专属担保方案。

（2）业务拓展渠道合作广泛

发行人积极开展与各家银行的合作，目前银行推介为公司最主要的业务来源。发行人已与多家金融机构签订了业务合作协议，包括北京银行、工商银行、汇丰银行、中信银行、民生银行、南京银行和招商银行等，涵盖国有银行及商业银行等股份制银行，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共获得 1,015.90 亿元的担保授信额度（不含与进出口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的无额度限制担保业务授信）。

（3）风险分担及反担保措施完善，担保业务风险可控

风险分担方面，发行人不断完善风险分担机制，积极推进银担分险模式。发行人与北京中小企业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再担保”）签订了再担保合同，北京再担保按照发行人申请的再担保合作项目承担 40%-50%的代偿补偿责任，每年发行人向北京再担保申请的年度最高再担保额不超过 350 亿元。同时，北京市、部分区县还有针对小微企业信贷风险补贴。通过与北京再担保公司合作以及争取政府代偿补贴，分散担保风险，降低代偿损失。此外，发行人积极开展银担分险批量化小微业务，通过银行、担保公司、再担保各自承担相应比例的信贷风险模式，在扩大小微企业服务面的同时，切实有效降低担保机构的代偿损失。反担保措施方面，发行人担保项目均设置了反担保措施，反担保物包括不动产，流动库存质押，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应收账款、股权、存单等权

	利质押，企业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第三方法人连带责任保证等。发行人对反担保办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当担保项目出现代偿，发行人可直接对反担保物采取处置措施，申请进入执行程序，无须经过司法诉讼程序，提高了反担保措施的约束力，控制并降低违约风险，提高追偿效率。 发行人是中国融担协会副会长单位，北京市融担协会会长单位。在服务科技型中小微企业领域，发行人的担保规模、服务小微企业户数、营业收入、利润等均位于行业前列。在金融时报社主办的“2023 中国金融机构金牌榜·金龙奖”评选中，第八度蝉联获评“年度最具竞争力融资担保公司”。
--	--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无。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担保收入/成本	6.82	2.08	69.42	96.48	7.14	2.58	63.87	95.00
其他收入/成本	0.22	—	100.00	3.09	0.29	—	100.00	3.82
其他业务收入/成本	0.03	0.02	40.80	0.43	0.09	0.01	83.81	1.18
合计	7.07	2.10	70.25	100.00	7.52	2.60	65.48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占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营业收入或者毛利润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担保	担保业务	6.82	2.08	92.48	-4.54	-19.22	8.70
合计	—	6.82	2.08	—	-4.54	-19.22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4 年，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减少 66.11%，毛利率减少 51.32%，主要系 2023 年度合并范围内含瞪羚基金管理公司，其基金管理收入在合并范围内为其他业务，该业务毛利率较高，本期合并范围内无该企业从而使得其他业务收入减少、毛利率下降。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坚持履行政府性担保机构主体责任，不断聚焦科创与小微，持续创新产品服务，着力强化风险管控，主动开展业务协同，打造科创与普惠融合发展模式，培育新质生产力，为北京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中关村建成世界领先的科技园区和创新高地贡献力量。

一是实现担保业务稳健发展。做强担保主业，服务实体经济，政策性担保业务夯实基本盘。二是持续优化业务结构，服务小微企业和科创主体数量占比持续提升，保持服务示范区企业规模持续增长。三是以资本实力和信用评级提升为契机，做强重点科创企业客户服务，提供重点客群的全生命周期融资服务，形成专业化和规模化优势。四是做强增值服务等服务综合机制，可持续发展能力显著提升。五是以技术创新服务科技创新，提升业务线上化标准化批量化水平，打造以担保业务资源能力为基础的科技金融服务新生态。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发行人是北京市唯一获得资本市场 AAA 主体评级的国有市属融资担保机构，被担保企业行业主要集中于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行人通过信用担保服务科技及现代服务业中小微企业，以资本市场 AAA 资质为科技创新企业债券融资提供增信支持、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为北京市不同发展阶段的科技创新型企业，提供全方位、全链条、全生命周期的融资服务，缓解科技企业融资难、融资慢、融资贵问题，发行人的代偿率整体控制在较低水平，但在宏观经济面临有效需求不足、社会预期偏弱等困难下，企业经营风险一定程度增加，发行人担保业务风险控制面临压力增加。

应对措施：发行人依据战略和经营目标，确定业务风险管理目标，通过在公司各业务环节的风险识别与评估、风险应对、风险监测和监督评价，实现风险控制。发行人风险管理遵循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及风险收益匹配五大原则。发行人制定了较详细的业务流程和风险管理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体系，各项规章制度的实施与规范管理，使各部门相关人员形成有效的制衡约束机制。业务开展中谨慎选择担保服务目标企业，确保代偿率水平稳定在较低水平。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1、资产独立

发行人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并完全独立运营，发行人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所必需的资产完全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发行人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

2、人员独立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发行人业务相同、相似或与发行人存在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的情形，亦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发行人财务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独立管理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

3、机构独立

发行人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不存在受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也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4、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独立的财务人员，并根据现行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发行人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发行人开立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对所发生的业务进行独立结算。发行人设立后及时办理了国税和地税的《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税收缴纳。

5、业务独立

发行人在业务上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资质许可及经营所需业务资源，对公司股东不存在重大依赖。发行人经营的业务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未受到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干涉、控制，也未因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得发行人经营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近年来，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及股东之间存在部分关联交易。发行人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独立核算的原则和以市价为基础的公允原则，参照公司相关制度执行。

1. 决策权限

公司与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由关联交易双方相关机构审议。

2. 决策程序

公司根据相关交易制度开展决策程序。

3. 定价机制

公司关联交易遵循独立核算的原则和以市价为基础的公允原则。

4. 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要求对关联方交易进行信息披露。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0.3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0.01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方租赁	0.25
资金拆借，作为拆出方（仅为示例）	0.0008
关联方资产转让	5.23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0.03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科担 01
3、债券代码	241055.SH
4、发行日	2024 年 5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5 月 2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5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3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41055.SH
债券简称	24 科担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无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无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41055.SH	24 科担 01	否	不适用	4.00	0.00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额	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及所涉金额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额
241055.SH	24 科担 01	4.00	4.00	-	-	-	-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 适用 ☒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41055.SH	24 科担 01	全部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是	是	是	是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241055.SH

债券简称	24 科担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公司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公司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落实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颖平、李俊霞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41055.SH
债券简称	24 科担 01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9 层中信建投证券
联系人	冯伟、汪翔、高正雄
联系电话	010-56051960

（三） 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1055.SH
债券简称	24 科担 01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银泰中心 B 座（PICC）17 层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241055.SH	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原中介机构合作到期，需聘任新任会计师事务所	董事会决议通过	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	8.20	25.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结构性存款、股票投资及基金	0.67	-46.83	主要系公司结构性存款到期所致
应收担保费	应收担保费	0.01	-86.95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收回应收担保费所致
应收代位追偿款净值	应收代位追偿款	6.35	0.85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	0.02	2.00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0.003	1.5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项	0.08	-25.98	
委托贷款	委托贷款	3.86	95.36	主要系委托贷款客户需求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10.38	-29.56	
其他流动资产	应收利息	0.03	302.53	主要系应收利息受结算周期影响增加所致
债权投资	国债及地方债、企业债及公司债、其他	35.15	25.73	
其他债权投资	国债及地方债、企业债及公司债、其他	49.90	21.97	
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3.62	-7.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0.43	-54.42	主要系北京中关村瞪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清算分配所致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损益的金融资产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0.05	-10.89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0.17	-60.88	主要系2024年确认使用权资产折旧所致
无形资产	软件	0.39	35.19	主要系业务系统开发支出2024年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开发支出	业务系统	0.03	-45.96	主要系业务系统开发支出2024年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	3.69	0.00	
长期待摊费用	装修费	0.002	208.22	主要系2024年确认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应付职工薪酬	0.52	-0.15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8.20	0.33	—	4.06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5.43	38.63	—	40.48
合计	103.62	38.96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8.69 亿元和 38.82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5.31%。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4.06	4.06	10.46%
银行贷款	-	-	-	-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34.76	-	34.76	89.54%
合计	-	34.76	4.06	38.82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8.69 亿元和 38.82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5.31%。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4.06	4.06	10.46%
银行贷款	-	-	-	-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34.76	-	34.76	89.54%
合计	-	34.76	4.06	38.82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存入保证金	0.41	0.60	-31.33	主要系公司担保项目解保退回保证金所致
应付账款	0.00008	-	-	主要系结算周期影响增加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0.001	0.005	-69.10	主要系结算周期影响减少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0.05	0.02	108.59	主要系委托贷款业务增加，委贷收费增加所致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76	26.69	30.23	主要系市场情况及投资策略影响，增加正回购业务所致
应交税费	1.06	0.60	76.56	主要系所得税汇算清缴调整数增加所致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分保账款	0.03	0.12	-71.29	主要系中关村担保分保账款 2024 年结算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13	2.26	-94.41	主要系报告期结清 2 亿信托本金及利息
其他流动负债	0.0004	0.0035	-89.85	主要系报告期业务不确定性较强，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应付债券	4.06	-	-	主要系发行 24 科担 01 所致
租赁负债	0.03	0.15	-77.45	主要系确认租赁负债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0.85	0.32	163.62	主要系债券公允价值变动较大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48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1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 亿元

报告期初开展担保业务的对外担保余额：509.73 亿元

报告期开展担保业务的对外担保余额：486.82 亿元

开展担保业务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3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披露变更内容、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并说明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发行人报告期内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3 年 10 月修订）》等相关要求，对《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

《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主要包括：总则，信息披露的内容及披露标准，未公开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流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及其负责人的职责，董事和董事会、监事和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的报告、审议和披露的职责，对外发布信息的申请、审核、发布流程，涉及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报告制度、其他要求以及附则。

上述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对投资者权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s://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之盖章页》）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7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9,621,506.88	651,823,900.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673,533.65	125,406,634.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担保费	1,308,040.00	10,020,000.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56,309.39	2,408,149.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284,271.99	279,954.99
其他应收款	8,154,890.44	11,016,603.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委托贷款	386,255,791.11	197,713,724.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38,081,167.56	1,473,759,263.98
其他流动资产	2,953,355.91	733,698.64
流动资产合计	2,960,360,189.65	3,102,356,341.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3,514,794,134.40	2,795,515,217.8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4,989,678,190.42	4,090,880,519.5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2,488,852.49	393,155,179.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2,926,213.06	94,172,049.4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12,532.20	5,624,793.5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958,191.07	43,349,979.13
无形资产	39,177,522.10	28,979,661.14
开发支出	2,559,759.46	4,736,987.39
抵债资产	369,379,834.08	369,379,834.0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8,617.44	74,172.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711,479.49	51,789,372.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94,915,326.21	7,877,657,766.46
资产总计	12,355,275,515.86	10,980,014,108.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存入保证金	41,100,280.21	59,848,909.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350.00	
预收款项	146,387.12	473,769.07
合同负债	5,136,213.46	2,462,310.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76,315,000.00	2,669,437,00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4,477,942.75	124,615,626.16
应交税费	106,096,221.71	60,091,089.16
其他应付款	128,722,508.24	141,278,844.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3,308,762.10	11,524,609.08
担保赔偿准备	828,013,102.37	751,197,343.29
未到期责任准备	261,696,657.60	295,835,447.7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66,585.75	226,467,086.49
其他流动负债	35,115.83	345,843.54
流动负债合计	4,987,723,127.14	4,343,577,879.3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05,657,424.6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31,846.52	15,221,091.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823,336.54	32,175,797.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3,912,607.73	47,396,888.12
负债合计	5,481,635,734.87	4,390,974,767.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63,000,000.00	4,96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31,310.76	2,531,310.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52,740,527.05	73,663,942.8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6,795,662.75	295,868,422.85
一般风险准备	887,440,976.88	835,122,877.14
未分配利润	451,131,303.55	418,852,787.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73,639,780.99	6,589,039,340.6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73,639,780.99	6,589,039,340.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355,275,515.86	10,980,014,108.12

公司负责人：杨荣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1,273,786.79	572,492,539.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673,533.65	49,406,634.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代位追偿款	615,144,540.79	624,356,333.29
预付款项	2,444,375.10	2,405,615.34
应收保费	1,308,040.00	10,020,000.00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284,271.99	279,954.99
其他应收款	8,068,372.44	10,980,085.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委托贷款	386,255,791.11	197,713,724.7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93,378,188.61	1,453,267,555.33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764,830,900.48	2,920,922,443.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3,514,695,294.45	2,779,416,377.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4,956,437,382.68	4,063,918,836.9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59,929,285.28	590,595,61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2,926,213.06	94,172,049.4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74,243.11	5,561,733.3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212,809.20	42,133,829.75
无形资产	39,177,522.10	28,979,661.14
开发支出	2,559,759.46	4,736,987.39
抵债资产	369,379,834.08	369,379,834.0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8,617.44	74,172.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749,027.54	50,389,995.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55,269,988.40	8,029,359,090.78
资产总计	12,320,100,888.88	10,950,281,534.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存入保证金	39,999,462.54	59,848,909.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350.00	
预收款项	146,387.12	473,769.07
合同负债	5,136,213.46	2,462,310.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76,315,000.00	2,669,437,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23,414,045.00	123,037,301.62
应交税费	103,862,990.15	59,826,081.71
其他应付款	128,552,037.88	139,402,574.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09,873.65
应付分保账款	3,308,762.10	11,524,609.08
担保赔偿准备	818,851,131.89	741,159,637.78
未到期责任准备	257,209,498.06	290,750,285.0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171,660.03	225,981,497.91
其他流动负债		297,169.81
流动负债合计	4,968,975,538.23	4,324,201,147.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05,657,424.6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92,035.11	14,519,043.0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010,473.41	32,168,668.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2,859,933.19	46,687,711.85
负债合计	5,461,835,471.42	4,370,888,859.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63,000,000.00	4,96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185,222.48	16,185,222.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50,309,921.25	73,663,942.8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9,923,052.07	298,995,812.17
一般风险准备	895,259,450.19	842,941,350.45
未分配利润	413,587,771.47	384,606,346.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58,265,417.46	6,579,392,674.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320,100,888.88	10,950,281,534.06

公司负责人：杨荣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湛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37,276,370.79	788,342,170.25
其中：营业收入	706,706,017.49	751,876,700.69
利息收入	30,570,353.30	36,465,469.56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3,477,940.76	568,723,483.48
其中：营业成本	210,261,580.77	259,519,193.47
利息支出	67,102,000.55	76,424,216.0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819,740.46	7,057,714.9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30,294,618.98	225,722,359.0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2,382,292.12	7,619,372.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3,356,839.35	348,775,999.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108,553.87	3,461,953.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531,058.58	18,162,027.7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9,131,424.19	-249,096,949.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950,076.89	10,125,292.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673.74	107,377.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7,849,829.36	355,311,806.30
加：营业外收入	86,174.12	13,882.42
减：营业外支出		9,085,095.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7,936,003.48	346,240,592.98
减：所得税费用	135,366,512.76	122,328,949.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569,490.72	223,911,643.0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569,490.72	223,911,643.0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569,490.72	219,783,341.38

(净亏损以“-”号填列)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8,301.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9,076,584.18	70,721,727.18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9,076,584.18	70,721,727.1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9,076,584.18	70,721,727.1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9,076,584.18	70,721,727.18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1,646,074.90	294,633,370.2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1,646,074.90	290,505,068.5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28,301.7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0 元,上期被合并方

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杨荣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湛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696,881,568.03	738,535,936.91
加：利息收入	27,217,709.89	34,920,951.30
减：营业成本	210,888,277.20	256,718,401.40
利息费用	67,069,311.51	76,114,559.28
税金及附加	5,770,414.68	6,970,644.2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22,737,132.80	211,754,002.4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7,217,709.89	34,920,951.30
加：其他收益	2,374,939.25	7,284,018.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8,743,410.48	355,721,122.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108,553.87	3,461,953.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531,058.58	1,992,907.3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2,879,122.12	-248,487,337.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950,076.89	10,125,292.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673.74	68,805.6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3,317,061.39	348,604,090.27
加：营业外收入	86,174.12	13,882.42
减：营业外支出		9,085,095.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3,403,235.51	339,532,876.95
减：所得税费用	134,130,836.55	121,072,398.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9,272,398.96	218,460,478.68

列)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09,272,398.96	218,460,478.68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645,978.38	70,721,727.18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645,978.38	70,721,727.1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76,645,978.38	70,721,727.18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5,918,377.34	289,182,205.8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杨荣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2,982,143.73	761,532,447.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9,502,674.38	29,426,098.5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760,102.16	438,093,550.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7,244,920.27	1,229,052,096.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担保代偿支付的现金	739,463,339.72	684,375,487.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3,469,279.64	59,190,942.93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1,395,770.55	181,463,264.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411,018.67	153,971,027.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151,677.88	470,484,709.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6,891,086.46	1,549,485,43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833.81	-320,433,334.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43,006,019.64	3,568,896,646.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0,172,631.24	410,514,303.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0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6,102,174.40	6,685,658,013.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39,280,825.28	10,665,087,983.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45,656.05	19,109,371.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51,532,579.96	4,206,404,998.2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5,020,043.45	6,154,769,007.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2,598,279.46	10,380,283,377.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317,454.18	284,804,606.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9,464,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6,878,000.00	-222,56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6,342,000.00	-222,56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545,402.93	240,704,806.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9,873.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51,083.51	39,159,924.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396,486.44	579,864,731.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945,513.56	-802,425,731.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3,981,893.19	-838,054,460.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402,586.54	1,420,457,047.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6,384,479.73	582,402,586.54

公司负责人：杨荣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3,331,629.57	749,943,458.26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9,247,941.33	29,012,997.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719,709.33	404,688,090.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8,299,280.23	1,183,644,545.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7,804,355.78	681,339,712.2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3,469,279.64	59,127,566.8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324,687.61	172,138,334.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930,393.76	152,036,079.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516,983.35	443,519,835.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7,045,700.14	1,508,161,52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53,580.09	-324,516,982.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26,309,467.91	3,567,953,146.6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4,552,614.73	411,406,938.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0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1,797,047.98	6,388,658,013.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72,659,130.62	10,368,037,119.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45,656.05	19,045,823.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23,527,527.70	4,194,850,285.3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7,020,043.45	5,801,931,247.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36,593,227.20	10,015,827,356.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934,096.58	352,209,763.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9,464,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6,878,000.00	-222,56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6,342,000.00	-222,56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545,402.93	239,415,687.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41,215.51	34,801,785.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886,618.44	574,217,473.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7,455,381.56	-796,778,473.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774,865.07	-769,085,692.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4,430,009.99	1,273,515,702.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9,204,875.06	504,430,009.99

公司负责人：杨荣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湛

